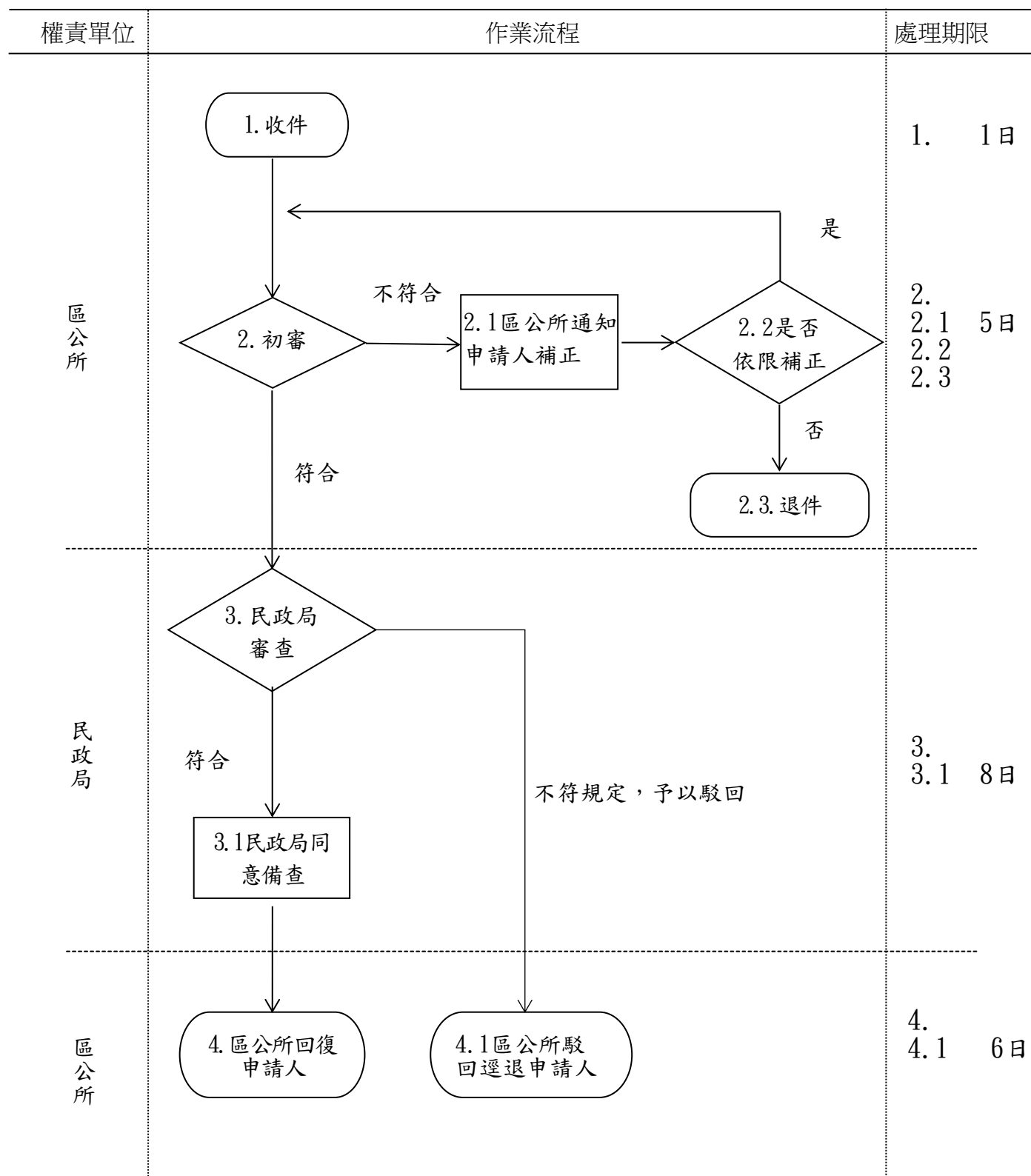


臺北市各區公所

「臺北市宗教團體以自然人或自然人以外名義登記之不動產
辦理更名登記為寺廟教堂（會）所有」作業流程圖

受理方式：郵寄申辦、臨櫃親自申辦、委託申辦、跨區收件、網路申辦(非全程式)

總處理時限：20日（含假日/日曆日）（區公所：12日）（民政局：8日）

跨區收件公文交換需2日，處理時限以實際受理案件區公所為起算日。